**2016年师范教育类专业应届毕业生**

**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安排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内容 | 时间 | 备注 |
| 学校报送数据 | 4月30日前 | 各师范类院校、相关区县，中师幼师数据由所在区县报送 |
| 网上申报 | 5月9—5月19日  （周末除外） | 登录重庆市教师资格网认定报名入口 |
| 现场确认 | 5月10—5月20日 | 相应教师资格现场确认机构 |
| 认定结论公布 | 5月25日 | 在重庆市教师资格网公布 |
| 证书办理 | 6月7—17日  （节假日除外） | 相应教师资格认定机构 |
| 证书发放 | 6月20日开始 | 申请人员凭毕业证原件  到所在学校领取 |
| 错误信息更正 | 7月5日前 | 相应教师资格认定机构 |
| 材料归档和未按时毕业人员数据上报 | 7月10日前 | 各师范类院校 |